

2023 年度

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单位决算

2024 年 8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 受理当事人的法律援助申请，为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

(二) 受理公、检、法等相关部门指派的法律援助案件。

(三) 协调、指导本地区法律援助机构开展法律援助业务。

(四) 开展法律援助业务咨询及宣传。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内设 3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业务科、指导科。

办公室主要职责：

负责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内部管理，法律援助工作后勤保障，法律援助中心外部联络。

业务科主要职责：

负责全市法律援助业务开展的组织和安排部署，法律援助案件质量检查，负责法律援助问题的投诉接待及处理。

指导科主要职责：

负责区市法律援助工作开展指导，法律援助工作宣传，法律援助队伍建设和培训，开展对外工作交流。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303.4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4.91
八、其他收入	8	115.6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	4.85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9.09
本年收入合计	10	342.38	本年支出合计	23	332.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93.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103.29
总计	13	435.58	总计	26	435.5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2.38	226.70					115.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3.52	197.84					115.68
20406	司法	313.52	197.84					115.68
2040601	行政运行	122.12	122.07					0.0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90.15	74.52					115.6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1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4.12	14.12					
2080505	-----	14.12	14.12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0	0.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	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	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	9.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	9.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	9.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2.29	150.95	181.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43	122.10	181.34			
20406	司法	303.43	122.10	181.34			
2040601	行政运行	122.10	122.1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80.08		180.0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1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2	14.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2	14.12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0	0.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	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	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	9.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	9.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	9.0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97.84	197.84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14.91	14.91		
	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2	4.85	4.85		
			九、住房保障支出	23	9.09	9.09		
本年收入合计	9	226.70	本年支出合计	24	226.70	226.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总计	14	226.70	总计	29	226.70	226.7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26.70	150.92	136.56	14.36	75.7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6.70	150.92	136.56	14.36	75.78
20406	司法	226.70	150.92	136.56	14.36	75.78
2040601	行政运行	107.15	107.15	92.79	14.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4.52				74.52
2040698	其他司法支出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14.91	14.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2	14.12	14.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2	14.12	14.12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0	0.80	0.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0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	4.85	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	4.85	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	9.09	9.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	9.09	9.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	9.09	9.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60	30201	办公费	1.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11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2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4	30206	电费	0.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7	30207	邮电费	0.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211	差旅费	1.3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金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4	39909	经营性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6.56				公用经费合计		14.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9					0.09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取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当年财政拨款	87.00	87.00	67.69	77.8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87.00	87.00	67.69	77.80%	5.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张、办理、立案归档、补贴发放等任务，负责来人来访的接待，按照吉司法【2017】8号《关于调整法律援助办案补贴费用标准的通知》之规定，履行法律援助职责，保障承办法律援助案件人员及其他值班律师人员，及时得到法律援助补贴，调动承办人员积极性，促进法律援助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提高民生实事落地效果，开展常态化法律援助宣传咨询，对全市法律援助机构进行培训及日常工作安排。				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承担吉林市法律援助案件的受理、审查、审批、指派、办理、立案归档、补贴发放等任务，负责来人来访的接待，按照吉司法【2017】8号《关于调整法律援助办案补贴费用标准的通知》之规定，履行法律援助职责，保障承办法律援助案件人员及其他值班律师人员，及时得到法律援助补贴，调动承办人员积极性，促进法律援助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提高民生实事落地效果，开展常态化法律援助宣传咨询，对全市法律援助机构进行培训及日常工作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离原因分析及佐证材料	权重	自评得分	验收得分	偏离原因	佐证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成本	≤67000元	67690元		20	20			2023工作总结.docx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总数	≥300件	300件		10	10			2023工作总结.docx
			在辖区内8家法院、法院设立的法律援助工作站值班律师	≈500共	500共		10	10			2023工作总结.docx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当日受理率	≥90%	90%		20	20			2023工作总结.docx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百姓解答法律咨询数量	扩大	扩大		30	30			2023工作总结.docx	
汇总得分：									95		
满意度(%)				重复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35.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4.33 万元，增长 31.5%。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42.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92 万元，增长 28.2%，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经费支出增加；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15.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5 万元，增长 24.1%，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经费支出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32.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09 万元，增长 19.9%，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 181.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15 万元，增长 61.6%，主要是中央彩票公益金项目经费增加；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26.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9.92 万元，增长 28.2%。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8.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9.92 万元，增长 28.2%。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6.7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97.84 万元，占 87.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1 万元，占 6.58%；卫生健康支出 4.85 万元，占 2.14%；住房保障支出 9.09 万元，占 4.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59%。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共安全（类）。年初预算为 19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经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6.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4.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 1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7.69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 万元，执行数为 67.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4 万元，降低 20%，主要是节约经费，减少机关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市法律援助中心共有车辆 0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